

月

光

情

人

贾亚雄 著

月光情人

从经济大潮里爬上岸来，
可以到月光情人的枕上，
歇息一下你的疲惫。

72

湖南文艺出版社

月

光

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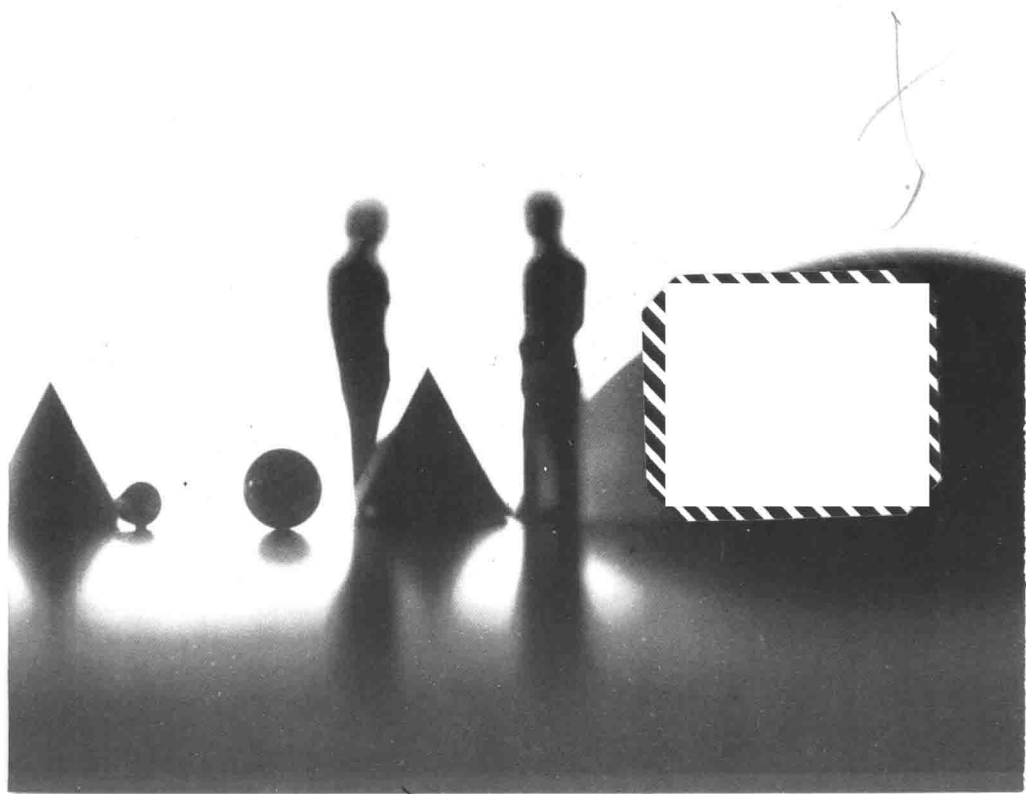
人

445/2
JYK

月光情人

贾亚雄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月光情人/贾亚雄著. —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
2002.12

ISBN 7-5404-2910-0

I. 月... II. 贾...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95172 号

月光情人

贾亚雄 著

责任编辑:颜家文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国防科大印刷厂印刷

*

2003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7.125

字数: 179,000 印数: 1 - 5,000

ISBN 7-5404-2910-0

I·1985 定价: 14.80 元

若有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引 子

(2001年8月6日)

透过洁净明晰的落地窗极目望去,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笼罩在浓重的暮色与熠熠生辉的初上华灯中。

夏梦凡与十二岁的儿子笑笑坐在南天大酒店顶层的旋转餐厅一隅,等待着已离异妻子韩晓萱下班后赶来。

二十九层的南天大酒店,是他们居住的这个中南某省省会C城诞生最早的五星级宾馆。坐在它设在顶层风格别致、情调高雅的旋转餐厅用餐,可以不动窝地浏览到C城东南西北全部的街景。

这等收费昂贵的豪华所在,夏梦凡已相当长时间没有光顾过了。他已经不记得上一次在此用餐是多少年前的哪一天。但肯定,他曾是一家酒店的常客。

天花板上的音响孔淙淙流泻出一首耳熟能详的老歌。“I fell in love with you watching Casablanca back you at the driven show in the flickering Light……”温柔伤感。是那首CASABLANCA。如今这年月竟还能听到这等老调,看来放碟的家伙年纪断然小不了。这部电影是十几年前与晓萱一块看的。婚后仍不时重温。此刻听来,歌声依旧,却恍然隔世。

现在是下午六点多。暮色似乎比往常更凝重。身材颇长、长相特帅的儿子笑笑坐在那儿静静地啜饮着一杯西瓜汁,透着一股子



难以形容的稳重和早熟。夏梦凡将眼光从儿子身上移开，投向苍茫而混沌的窗外，心绪竟有点忏悔的凄酸：这么多年，竟从未和晓萱来过这儿！……陪伴她的时间实在是太少太吝啬，也难怪如许结局啊！

今天是他和晓萱共同的生日。三十八年前的这一天，他和她同时来到这个世界上。夏梦凡不晓得像他们这样的夫妻多不多，他猜应该很少。

“我们同一天生日，你不觉得这是天意？”

十几年前，韩晓萱终于把他追到手后说过这样的话。

“天意？”

“是呀！上帝先创造了我，紧接着创造一个能与我相守一生的男人……真希望百年后我俩也在同一天离开这个世界。”

“神经！我们同时死了，谁送我们去火葬场？”

“傻瓜，我们会有儿子的嘛。”

往事令夏梦凡好不怅然。走到今天这一步，颇有些世异时移、物是人非之感。他伸手掏烟，却摸出了一个精致的湖绿色的首饰盒。里面是一条很漂亮的纯铂金项链，十八克重。他刚才咬牙切齿花了近三千块在南方珠宝店买的。

晓萱这些年一直戴着条仿铂金项链。好像是儿子某次买玩具时的奖品，价值不超过十块钱。儿子郑重其事地作礼物送给妈妈，她就感动得一直戴着它。

晓萱当然不是没有真首饰，但好像没有一件是他亲手所买。

夏梦凡深知欠她太多。

十几年来，自己恍若一叶孤独而单薄的小舟，终日飘荡在黑漆漆又没有航标的欲望的河流上，随波逐流，不知前方会遇上什么，也不知目的地在哪……

蓦然回首，往事如梦，往事如风啊。

“对不起先生，可以点菜了吗？”那位穿深紫色领班制服的俏



Y
U
A
B
Q
J
U
B
I
E
U

丽小姐又走来问。

“还要等一等。”他回答。

“好的。”小姐抛了个嫣然的职业化的笑脸，扭着纤细诱人的腰肢袅袅娜娜地离去。他瞄了眼小姐白嫩修长的双腿，隐约觉得她很像某位曾与自己有染的妙龄女郎。但他记不起是谁。也懒得去想。这些年，跟他上过床的女人究竟有多少个，都是谁，全然没了印象。

他现在最大的问题是全身心的厌倦与疲惫。不仅仅对女人，包括当初趋之若鹜的金钱财富，几乎统统没有了兴致。正应了《圆觉经》上那句：“生死涅槃，犹如昨梦；菩提烦恼，等似空花。”年少时记得的这句禅语，当时领会的是字里行间哲理的美，如今感悟到的却是它残酷的凄凉况味。

“爸，妈妈怎么还没来呀？你真估计她会来？”

恰在这时，桌上的诺基亚 6110 手机响了。

夏梦凡一愣神，不小心将手机拂到了地上。幸亏地毯柔软，手机仍固执地在响。

他弯下腰边捡手机边对儿子说：

“你是猜她不会来吗？”



有的女人睡过就忘了，有的却能让你一生都记住她。前者满街比比皆是，后者则如熊猫般稀缺。相隔这么多年，夏梦凡仍忘不了那女孩；只要一阖上眼睛，往事便宛若涌泉汨汨而出，涓涓不绝。

那个女孩叫欧阳菲。夏梦凡始终认为，倘若不是一个叫田君的家伙，他和欧阳菲的这段幼稚得一塌糊涂而又奇异得摧枯拉朽的情缘或许不可能产生。

人生便是这样，一个看似不经意的小插曲，往往便酿成生命中一桩刻骨铭心的往事。

欧阳菲是个身高一米六八美丽动人的长春女孩。她接下C城电视台这部名为《来自S城的白衣少女》的上中下集电视剧时，还只是上海某戏剧学院表演系三年级的学生。芳龄二十。

认识以后欧阳菲对他说，其实电视台来戏剧学院物色女主角时，首先选中的并不是她，而是另一位已崭露头角的女生。但那位新星嫌报酬太低不肯接戏，然后才挑中她。

《来自S城的白衣少女》是根据夏梦凡同名中篇小说改编。

这是个暖融融的秋日下午。91年的国庆节刚刚过去。夏梦凡与谢东明在人来熙往的五一中路上闲逛。他俩刚从C城最大的新华书店出来。漫无目的地迎着太阳下山的方向溜达，一边不屑地议论某位正声名鹊起的当红作家作品。谢东明与他都是63年出生的兔子，有着同样浓厚的文学情结，几年前，同时加入本省作协。甚至工作都极相似：谢在省水利厅办公室，他在市工商局办公



室。正因为工作性质清闲,他俩才能偶尔在工作时间溜出单位泡在一起;有时是找家小酒馆喝几杯湘泉酒,有时纯粹是在大街上瞎逛穷聊。

夏梦凡很清楚,虽说两人关系不坏,但他深谙暗地里谢东明什么都跟自己较劲。首先是他是地地道道C城人,生于斯长于斯,而谢东明出身于穷乡僻壤的一个农民家庭,全凭艰苦奋斗含辛茹苦考学校才分配到城里。加上他文学创作比谢起步早、见效快(谢在报刊上发表的小说散文没有超过三千字的),三五万字的中篇已发过不下十部。谢东明难免自惭形秽,总是暗暗在使劲;或许把赶超夏梦凡当作人生第一目标。

夏梦凡并不认为文学有多么的崇高,视写作亦不虔诚。他写小说只是出于习惯——比如记日记,或者纯粹是好玩——比如有人洗澡时爱引吭高歌——写了就写了,发不发表是另一码事。谢东明却把手稿变成铅字看得极重。为五十元的稿费,情愿花一百元请编辑下馆子。

夏梦凡还知道,未婚的谢东明在女人缘这面对他也蛮眼红。这他就毫无办法了。他从高中时代开始就被周围的人诟为天生的女性“杀手”。一米八二的个头,举止优雅气派,谈吐风趣不俗,面貌俊朗,风流倜傥。女人动心的不就是这样男人吗?反观矮他一头的谢东明,干瘦清癯的身躯,衣着永远不修边幅,黑漆漆的脸上还蓄着与年龄颇不相称的邋里邋遢的山羊胡子,一天到晚挂着高尔基式的深刻和忧郁。不伦不类。自我感觉还好得惊人。他可不敢把各编辑部转给他数不清的文学女青年来信给谢东明欣赏(当然,老婆也不行)。那火辣辣敞胸露怀的词句一点儿也不比后来女孩们轰炸大款、明星们来得逊色。他由此得以不时从中物色那么三五名合适的女孩子进行一段时间交往。当然这种交往囿于一定限度。不定期地喝喝咖啡啦、看场电影啦、吃餐饭啦,有时也就是散散步,天南海北地聊天。偶尔也有交往到床上去的,数量



极为有限。这种结果通常自然而然，水到渠成。原则是不玩火，无后顾之忧，一两次后互相忘之脑后。适可而止。不过是作为贫乏单调的婚姻生活的一种点缀。仅此而已。总之，他不是那种无懈可击的已婚男人，间或也自认有那么点不像样。谈不上完美，但尚属正常。他把这些花花絮絮都归结于自己尚未做好结婚的心里准备，就糊里糊涂陷入了婚姻的围城。从单身到婚姻好比完成了一篇自以为是的论文，本以为理由充足、论据充分，回头审视却总能找出不尽如人意之处。总之失落感也好缺憾感也罢，日子还是这么浑浑沌沌玩世不恭地过着。自认并不算坏。

很明显，谢东明难以与他比拟。在任何人眼里，夏梦凡的生活是明快、畅美的，妻子百依百顺，无比爱他；宝贝儿子笑笑刚满二周岁，模样儿好不惹人爱怜。所以，他看待谢东明的目光总是极谦让极宽容。这当然是一种在优势项目上的领先者对待落后者的正常心理。

徜徉到市中心五一广场时，夏梦凡裤兜里 BP 机响了。

他找个公用电话回话，是导演田君。

“夏作家，有没有空来打几圈麻将？”

“你管饭吗？”他调侃道。

“废话。”田君说，“最好再叫一条腿来。”

《来自 S 城的白衣少女》摄制组租住省师范大学招待所。位于 C 城闻名于世的云麓山下。

夏梦凡还是头次来这。他与谢东明走在阒无一人的林阴小道上，尚未进入仿古风格的园林式招待所木楼，便已被周遭幽深静谧的秋色所迷醉，感觉恍若隔世。

“真他妈会找地方啊。”谢东明咕哝一句。

田君的房间里早早支好了麻将桌。一个穿绣领白衬衫黑色直筒裤的女孩儿靠在床头，边听随身听边翻阅本什么书。“怎么才



来？”田君一头埋怨，抢先坐到东边的座位上，“哗”一声将麻将倾满一桌，“来来来，动手动手。”

女孩儿迈着两条格外迷人的长腿姗姗地走过来。“这位是我们的女一号，欧阳菲。”小个子田君又冲夏梦凡努努下巴，“夏梦凡，我们这个剧的狗屁原著就是他写的。”

夏梦凡咧开嘴冲明眸皓齿、长发披肩的对方傻笑了一下。他的第一印象就是这个女孩的漂亮如龙卷风般势不可挡。当然，演员嘛。但她脸上没着一点儿妆，透着令人惊叹的柔嫩和鲜润，如此清纯原始仍能让人一瞥惊鸿，可见其靓丽本质。

“你就是夏梦凡？我看过你写的小说。”欧阳菲摘下耳机，客气地与他握手。她的手纤细而柔软。

谢东明快快不快干咳一声。

“哦，这位也是作家，谢东明。”田君没有介绍他，夏梦凡只好反客为主。

“你好。”欧阳菲微笑着颌首，坐到了夏梦凡对面。她身上看不到漂亮女孩通常都有的自命不凡。真是难得。

“快一点，快一点，”田君早已码好自己的牌，不耐烦且霸道地宣布：“一炮二十，大牌算十炮。谁输了都不许耍赖哟！”听他的口吻，就好像他稳赢一样。

“呀，打这么大，田导是不是想把付我的劳务费全捞回去呀？”欧阳菲笑得很妩媚。夏梦凡注意到她听的是邓丽君的磁带，而且她的声音也如邓丽君般圆润柔美。

是那种现实生活中难得一见的绝色美女。

“要不三吃一，要不一吃三。”谢东明上阵前先评论局势。

夏梦凡其实不乐意与文化人打牌。输得少说得多。他情愿同粗鲁的生意人鏖战，输赢都痛快，虽然耳朵会脏一点。况且与田君又没什么交情，仅在C城电视台决定改编他的小说后，才与不知从哪儿聘来的此君有过寥寥几次浅谈。他打定主意敷衍了事。





头一牌谢东明自摸，接着三牌是欧阳菲胡了：包含一盘庄上清一色的杠上花。田君开始坚持要牌牌清，现在又改口钱来钱往有辱斯文，起身找来两副扑克，每人分了一大堆，申明一张牌为二十元，完场结账。

欧阳菲牌风特火。稀里哗啦只听她叫胡啦。然后就咯咯清脆地笑。才不在乎别人的脸色。田君可就惨啦，几乎包炮放，谢东明还在旁不识趣地颂扬他不愧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学院的高才生。眼见田君眉头越蹙越紧，鼻尖上都滑稽地渗出了汗珠儿。

夏梦凡既不想赢钱，便心不在焉。洗牌摸牌出牌都懒洋洋的。他发现洗牌时欧阳菲一双素白的手在翠绿的麻将中拂动是那样的优雅悦目。好一双可人的玉手啊。又看到她两只手腕上均戴着色泽高贵的玉镯。玉镯很大很沉，使之白净如雪的手腕更显纤弱。

“好漂亮的手镯。”他赞叹。

她瞄他一眼，婉然笑道：“我们家祖传，祖母绿呢。要对着阳光看的话，你还可以看到里头有一串细细的血珠在滚动，玉通人性，戴久了，它就与主人血乳交融啦。”

“是吗？”

夏梦凡心想，这小姐似乎比别的美女多点什么。

又听她说：“有次我去珠宝店买耳环，店老板非要鉴赏我这对玉镯，末了拼命游说我卖给他。我开玩笑问他多少钱……”

“五六千吧？”谢东明插一句。

“一只三万。老板开价。”她淡淡地说，“我奶奶给我的护身符，多少钱都不卖。——等等！我胡了。”

田君面前的扑克牌如逃命鸳鸯般纷纷飞走，尽管把麻将砸得咚咚响，仍挽救不了他一牌未胡的悲惨命运。接下来的一幕便是——他戏剧性蓦然跳了起来，看着表惊叫失声：“我操，还约了王台长谈事！……怎么搞的，差点忘了！玩物丧志啊……”他套上夹克外套匆匆往外跑，丢下一句：“你们随便在楼里叫个人先顶



一下。”

也没交代还来也不来。

桌边的三个人面面相觑。夏梦凡一脸坏笑。瞧瞧，说出去真叫全人类笑掉大牙。谁能想象堂堂导演就这德行。然而事实摆在这儿，耗上一个钟头时间，欧阳菲手上多了一大把如同国民党逃离大陆后的金圆券的扑克（几乎都是田君的），偏偏这时候又恰好是该死的晚餐时间。田君愣把他们卖了。

“演技拙劣啊。”谢东明又评论，“会导不一定会演。”

倒是欧阳菲抱歉地说：“招待所已没饭吃了。要不我们上外头随便吃点？害你们跑了这么老远，我请客吧。”

谢东明闻之颇为激动：“怎么好意思……”他暧昧地瞟了欧阳菲一眼，“吃饭当然得我们男同胞付钱。”

欧阳菲站起来，优雅地抬手拢了拢脑后如瀑的秀发：“一顿饭算什么。谁叫我手气好呢，快走吧，我还真有点饿了。”

到底是北方女孩。夏梦凡尾随而出，心想若是南方女孩此刻会怎样呢。

在校园边上的一家川菜馆坐定，欧阳菲兴之所至叫了满满一桌菜，还要了六瓶啤酒。这种作风，令历来以豪爽著称的夏梦凡亦不禁微微汗颜。

欧阳菲将三个玻璃杯斟满酒，率先端起一杯：“来，为我今天有幸结识二位作家干杯。”

她和谢东明一饮而尽。他只喝了一半，啤酒太凉，加之不惯喝快酒。“不行，干掉干掉。”她手指几乎戳到他的鼻尖，娇嗔地歪着头，“夏作家是不是看不起无名小辈呀？这么不诚心！”

还能说什么，他只好干了。

刚放下杯子，谢东明又站了起来，像面对成千上万影迷带点羞怯地吭哧道：“接下来，让我们为中国即将诞生的梅特丽普嘉宝





费雯丽·玛丽莲·梦露·莎朗·斯通……干杯！”他咕咚咕咚三秒钟就灌了个一干二净，白色泡沫沾满他的山羊胡子。

如此喝法，夏梦凡急得愁眉苦脸。

欧阳菲则笑得很开心。她笑起来两边嘴角便漾起慑人心魄的小米酒窝儿，好不楚楚动人。

接着冷了一会儿场，毕竟刚认识，话题不多。后来是她先打破沉默。

“夏作家，能问你一个问题？”她问道。

“请吧——不过别叫我作家，不喜欢这个称谓，叫我名字好啦。”他说不清为什么有点怯于注视她新月般灿烂的笑靥，便装着去夹菜。

“好吧，夏——梦凡，”她说，“我看过《来自S城的白衣少女》，还专门到大学图书馆的期刊部查阅了你以前写的《摩托女郎》啦《特区女波士》啦《迷乱的星空》啦好几部中篇。猜我得出什么结论。”

“此人必是情场高手。”他装出自嘲的笑，为她的关注而心里一热。

“嗯，此为其一。”她接着说，“我又想，这个作者怎么全是写的破碎的爱情故事呢……”

“不用说，定是那种在情场上郁郁不得志、屡遭打击的可怜虫。”

她定睛瞧了他两秒钟：“好吧，这是其二。然后我闭目勾勒——以阳光灿烂的笔调、带着淡淡的忧伤情绪、写着不尽缺憾的感伤爱情故事的这个人，是何模样。”

他抽着烟，啜一口啤酒，飞快地接道：“四十出头，略微谢顶，身高不过一米七零，其貌不扬，嘴角离不了一抹不屑的微笑，还总喜欢用达斯汀·霍夫曼忧愁得不得了的眼神注视街上漂亮女孩的超短裙……”



“Bingo——”她不太情愿地微微颌首，“算你全中。实没想到，你本人与我的想象有着天壤之别。”

“还算满意？”他调侃。

红晕倏地飞过脸颊，她装没听见。

“梦凡兄的艳遇，可是怎么写也写不完啊。”受冷落的谢东明别有用心插道，“这方面，我有自知之明，所以从不涉足爱情题材。”

“是这样吗。”欧阳菲耐人寻味盯他一眼，“亲身经历的成分居多？”

“小说这东西，真真假假，”夏梦凡模棱两可道，“反正写着写着，我也闹不清哪儿是现实哪儿是梦幻了。”

吃完晚饭，欧阳菲坚持掏钱买单。这让两个男人很没面子。走出店门，欧阳菲伫步踌躇稍顷，或许在斟酌告别词句。谢东明突然问道：“欧阳小姐，如果晚上没事，想不想去歌厅听歌？”

“好啊，”欧阳菲想也没想兴高采烈应允，“来C城两个月了，晚上哪都没去玩过呢！”

夏梦凡没料到她答应得如此爽快。由于不是他提议的，她的热情随和竟让他产生一丝不舒服。

“要不你们去吧，我该回去了。”

“怎么啦？”她问。

“我可不像你们单身贵族，想干嘛干嘛，我家里还有老婆孩子呢。”

“那，不去好了。”她语气突然变得冰块一样冷。撅着嘴满脸不悦。

他想起刚才的酒菜，搔搔头皮，又囁囁道：“其实，有美女作伴，还是蛮想去的。”

“那就去喽。”她目光充满期待。甚或，还孱杂了些许怨艾。——虽然只是稍现即逝。





他倏地动摇了。她还专门去找他写的东西看咧。难得啊。
“行，”他说，“Let's go。”

秋夜风凉。她先回招待所加件衣服，他俩便站在路灯昏幽阒无人影的林间小径上等。当两人冲着黑魑魑的灌木丛撒尿时，谢东明仰天自语：“真是与众不同的姑娘。”他明白他想说什么。没有搭腔。

这是个月色如梦的夜晚。这样的夜晚注定会成就一些梦的开始。

老实说，欧阳菲换完装出来多少令夏梦凡有点失望。亮得晃眼的皮短裙、高筒软羊皮靴，外加一件高领长皮风衣，总之，一身黑亮加前卫，全然涤尽了起先的清纯印象。她大约是想打扮得成熟一些。不料却突出了自身性感逼人的另一面。

怪不得谢东明的呼吸骤然粗重起来。

彼时 C 城生意最为火爆的歌厅便是五一中路上的航天宾馆歌厅。他们进去时歌厅的观众席早已人头攒动，幸亏服务生设法在一张圆桌旁安插下了三张椅子。他和谢东明一左一右将欧阳菲夹在中间，活像某某公主的贴身保镖。平素不怎么大方的谢东明毫不吝啬点了一大堆零食和饮料。夏梦凡暗暗吃惊：这家伙忘了歌厅是高消费场所？歌厅人多燥热，欧阳菲脱去了皮风衣，转身搭在椅背上。着素白衬衣的她马上又恢复了夏梦凡喜欢的那种少女高贵的清雅。他甚至为之长长地舒了口气。为何要在乎她，他想，不就是个漂亮的陌生女孩吗？莫名其妙。

在 C 城，歌厅并不纯粹是听歌：既有惊险滑稽的杂技，也有针砭时弊的小品，略搀黄色的方言相声，歌则尽是一些排行榜上的流行歌曲。完全是一锅大杂烩。主持人故意将串台词弄得俗不可耐，迥异于电视上那些晚会的古板端庄，因而特别受小市民欢迎。

麻烦的是节目中 C 城的方言过多，欧阳菲这北方人完全如听天书，看着满场观众的哄堂大笑而急得直拽夏梦凡衣袖。一般的



没啥，他可以耐心地转述给她听；那些黄过头的他只好推给谢东明。后者就恼火地连说没听清。气得欧阳菲赏他们一人一粉拳，然后咯咯地笑了。笑声爽朗无忌。由于她的笑声比别人慢一拍，害得别的台子上的客人都扭过头来看她。看一两次就罢了，有的家伙则干脆将注意力全转移到她身上来了。

实际上，夏梦凡自己也有点走神，身畔这位突如其来的女孩是那样的美丽可人，犹如陈酿的法国干红葡萄酒浓烈的甘醇气味的刺激着他的嗅觉和情思，令他不由得一阵阵心悸。这种迷离的感觉对于他似乎并不常有。他用眼角的余光也见她领口敞开处那一小片光洁嫩白的肌肤，不难推测她的整具身躯必定是多么的完美无瑕！她是个怎样的女孩？他对此颇为好奇。他突然发现，不知何时欧阳菲将椅子移得更靠近他些，因为她浓密的长发时不时竟拂到了他脸上，少女独有的幽幽发香沁人心脾；她优美秀气的手距他很近，是他能轻易握住的地方。甚至感觉到了那副玉镯慑人的清凉。他和她仿佛无形中构成了一个整体。谢东明瞬间变得沉默了，显然察觉到了这细小而微妙的变化。大约过于敏感吧，他想。

歌厅十一点半散场。下楼时夏梦凡说：“晚饭是欧阳小姐买的单，听歌是东明破费，我是不是可以占点便宜，请吃夜宵？”

欧阳菲似有默契地接道：“我同意，反正不能放过你。”

紧挨航天宾馆的鸳鸯宾馆二楼便是极红火的宵夜场所。在C城，到航天听完歌去鸳鸯吃宵夜是一种时尚。拐进去一看，又是一派烟气腾腾人满为患的热闹景观。等桌子仍然费了些工夫，这次夏梦凡建议喝点白酒。

兴许想作点垂死挣扎的努力，谢东明突然健谈起来，从流行音乐到梵高的《向日葵》然后又转到古典音乐、交响乐、小夜曲，以及巴赫、贝多芬、莫扎特，唬得欧阳菲用稚嫩的眼光盯着他发愣。他几次想插话都插不进去，只好起身去卫生间。





从卫生间出来，有人拉住了夏梦凡。是外号“C城小郭富城”的洪晓阳。这家伙80年同他一起考进工商局，两年前辞了职，在声名远扬的红泥街书市开了家书店，如今已算有点规模的书商了。洪晓阳将他拉过去坐下，他那桌除了他还有两个女人。一个二十五六，一个二十三四；大的那个短发、冷艳，小的那个长发、娇俏。从长相上看，应是一对亲姐妹。经晓阳介绍，果不其然。姐姐叫林红，妹妹叫林梅。

“夏哥，最近写什么？兄弟托你的事没忘吧？”洪晓阳给他满满倒上一杯酒鬼酒，那张颇有几分郭富城味道的小俊脸已喝得红光满面。

夏梦凡抿了口酒，记起前段时间洪晓阳曾跟他说过要他捣鼓本拳头加奶头的书来。这样的书如今畅销极了，至于错别字连篇或者狗屁不通都没有关系，稿费则可比正规出版社高出200%~300%。由于怕玷污名声，他当时支支吾吾不肯应承。洪晓阳说怕个鸟，何必假正经，实在放不下面子署个假名也行嘛。他信口说考虑考虑。

眼下洪晓阳又提起此事，他只得再次施展缓兵之计，称过段时间动手不迟。洪晓阳见他松了口，很高兴，端起杯子一定要和他干一杯。“那妞儿够绝，你们谁的？”提到女人，洪晓阳的口气便粗俗起来。

“谁的也不是。人家是电视剧女主角。轮得上我们庸常之辈？”夏梦凡转而开起了对方的玩笑，“这二位美女也不错啊，都是你的？”

洪晓阳一阵浪笑：“我倒是想当韦小宝啊，问题是这一个已经嫁人了！”他轻佻地去摸林梅的脸，“是不是啊，宝贝。”

“讨厌，”喝得一脸桃花泛滥的林梅嗔怒地打开他的手，也看不出真生气假生气，“你们男人真没一个好东西！你说呢，姐？”

姐姐林红面无表情，一声不吭。同妹妹比较起来，姐姐明显珠